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0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TCL科技	股票代码	0001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廖骞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1001号TCL科学园国际总城G1栋10楼		
电话	0755-33311666		
电子信箱	ir@tcl.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0,223,736,962	85,148,725,606	-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95,211,533	340,493,589	19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8,757,061	-600,066,840	19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32,721,713	10,416,168,147	21.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5	0.0184	19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0	0.0181	192.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	0.67	同比上升1.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2,333,538,876	382,859,086,727	-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369,539,906	52,921,867,086	-1.0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2,2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东生						
宁波九天联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一般法人	6.74%	1,265,347,805	673,839,802	质押	293,668,01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6%	667,733,276			
惠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5%	629,663,094			
武汉光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1%	452,866,342		质押	226,43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19%	410,554,71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18%	222,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18%	221,615,9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04%	195,242,96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高毅晓峰鸿远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8%	166,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李东生先生与宁波九天联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其中李东生先生持股886,453,069股,宁波九天联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366,894,736股,合计持股1,265,347,805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中武汉光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部分股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0,037,730	0.75%	136,900	0.001%	221,615,930	1.18%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4,079,760	1.09%	1,602,800	0.01%	195,242,960	1.04%	193,000	0.001%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李东生先生与宁波九天联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1,265,347,805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	24TCLK2	148683	2024-04-09	2029-04-11	150,000	2.69%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	24TCLK1	148600	2024-01-30	2026-02-01	150,000	2.64%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9TCL03	112983	2019-10-17	2024-10-21	44,000	2.95%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9TCL02	112938	2019-07-19	2024-07-23	100,000	3.05%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63.84%	62.06%	1.7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61,879	49,891	-424.47%
EBITDA全部债务比	6.97%	6.82%	0.15%
利息保障倍数	0.73	1.70	-57.06%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详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7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科技财务公司")于2005年12月由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筹建,2006年9月获得原银监会的开业批复,2006年11月8日正式开业运营,公司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66H344130001,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717867103C。

截至2024年6月30日,TCL科技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亿元,共2家股东,其中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2.3亿元,占比82%,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出资2.7亿,占比18%。

TCL科技财务公司经营业务范围包括:(1)吸收成员单位存款;(2)办理成员单位贷款;(3)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4)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5)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6)从事同业拆借;(7)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8)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9)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10)从事套期保值类衍生产品交易;(11)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TCL科技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1、组织架构及运行情况

TCL科技财务公司已建立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董事会下设授信管理、投资决策、风险管理、稽核监察、信息科技五个专业委员会。其中,授信管理委员会是公司的信贷业务审查的权力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的投资业务审查的权力机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有关识别、计量、监测涵盖各项业务风险的制度、程序和方法,确保风险管理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稽核监察委员会负责制订对各项业务的稽核制度,制订监察制度,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运作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信息科技委员会是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控的主管机构。各委员会均对公司董事会负责,公司设置总经理、副总经理高管岗位。公司共设8个部门,包括公司金融部、现金管理部、机构市场部、财务管理部、风险管理部、人力行政部、信息科技部、稽核审计部,部门权责明晰。

2、控制活动

(1)授权管理与内部控制情况

TCL科技财务公司依据相关规定对高级管理层实行直接授权与转授权相结合的逐级有限授权制度,报告关系清晰。总经理在董事会的授权项下,实行自上而下的授权,副总经理对总经理汇报工作。TCL科技财务公司由总经理负责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各分管副总经理各自分管前中后台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的部门经理向分管副总经理或总经理负责,执行和汇报日常经营工作。

(2)结算业务控制情况

TCL科技财务公司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及人民银行的各项规章制度,按照《收付款结算业务管理办法》《人民币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业务操作流程开展业务,做到在程序和流程中明确操作规范和控制标准,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

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TCL科技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监管部门颁布的规范权限内严格操作,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在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业务方面,成员单位在TCL科技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登入TCL科技财务公司业务管理信息系统网上提交指令或通过向TCL科技财务公司提交书面指令实现资金结算,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通畅,同时具有较高的数据安全性。现金管理部所有手工业务均采用双人操作,一人经办,一人复核,保证入账及时、准确,发现问题及时反馈。

(3)信贷业务控制情况

公司金融部以公司信贷规章制度为指导,严格执行贷款"三查"制度,认真调查信贷业务贸易背景、资金需求的真实性、合法性,严格审查借款人提供的采购合同、增值税发票,贷款发放后,按季开展贷后检查,加强信贷资金用途管理,确保信贷资金用途合法。

(4)内部稽核控制

TCL科技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制定了较为完整的内部稽核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对公司的各项经营和管理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稽核审计部负责TCL科技财务公司内部稽核审计业务,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合规性、安全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针对稽核审计中发现的内部控制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向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5)信息系统控制

TCL科技财务公司的核心系统一资金管理平台集客户管理、资金管理、信息管理于一体,融业务处理、流程控制、风险管理为一身,有效整合了账户管理、收付核算、信贷融资、信息采集、决策分析等一体化运作功能。TCL科技财务公司的信贷业务系统实现授信管理、授信支用、对公合同出账、贷后管理等全流程线上化操作,对关键节点和操作实现系统化控制,有效化解操作风险和合规风险。

3、内部控制总体评价情况

TCL科技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执行有效。在资金管理方面,公司较好的控制了资金流转风险;在信贷业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相应的信贷业务风险控制程序,使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三、TCL科技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1、经营情况

截至2024年6月末,TCL科技财务公司资产总额102.54亿元,净资产21.06亿元,2024年1-6月实现净利润0.55亿元,不良贷款率为0,经营情况良好。

2、管理情况

TCL科技财务公司一贯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公司根据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截至2024年6月末未发现与TCL科技财务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投资、稽核、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3、监管指标

序号	监控指标	监管要求	TCL科技财务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
1	资本充足率不低于最低监管要求	≥10.5%	30.75%
2	流动性比例不得低于25%	≥25%	77.89%
3	贷款余额不得高于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的80%	≤80%	48.89%
4	集团外负债总额不得超过资本净额	≤100%	0.00%
5	票据承兑余额不得超过资产总额的15%	≤15%	5.31%
6	票据承兑余额不得高于存放同业余额的3倍	≤300%	9.76%
7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	≤100%	24.87%
8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不得超过存款总额的10%	≤10%	0.00%
9	投资总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的70%	≤70%	2.34%
10	固定资产净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的20%	≤20%	0.01%

四、关联公司在TCL科技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情况

截至 2024年6月30日,关联公司在TCL科技财务公司的各项金融服务具体如下: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期末余额(万元)
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关联法人	存款	任一日存款余额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	7,913.42
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关联法人	贷款	任一日综合授信余额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	0
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关联法人	授信(票据贴现)		72,552.63
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关联法人	授信(票据承兑)		54,404.35

五、风险评估意见

根据本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TCL科技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TCL科技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不存在风险问题。

综上,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不存在违反现行《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的相关规定要求。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5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2024年8月修订)》。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4年8月修订)》。

四、会议以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关联董事李东生先生、赵军先生、廖骞先生回避表决。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6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公告编号:2024-051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30,569,250股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8,069,100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后的股份数量522,500,1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期间,若公司总股本或已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京基智农	股票代码	0000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尚鹏超	肖慧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A座7101		
电话	0755-25425020-6368		
电子信箱	a000048@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00,176,717.25	8,601,867,913.20	-6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5,452,029.88	1,284,690,162.11	-8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2,285,712.79	1,340,493,424.72	-8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823,750.12	-504,341,477.47	82.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00	2.4553	-8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30	2.4553	-81.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0%	41.57%	-35.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407,876,171.62	12,127,949,064.02	-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50,581,681.11	3,852,734,738.27	5.1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京基时代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4%	156,183,392	0	质押	151,634,360
京基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68%	146,867,557	0	质押	131,323,924
前海鹏城万里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鹏城万里价值贰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3%	26,162,000	0		
杭州锆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锆石凡宇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3%	26,162,000	0		
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奇资产稳健优选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6%	12,518,900	0		
深圳市券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券期资本屈昆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0%	11,668,1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2,670,422	0		
赵世凤	境内自然人	0.43%	2,305,700	0		
刘维	境内自然人	0.39%	2,079,1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4%	1,806,91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京基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京基时代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二者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余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前海鹏城万里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鹏城万里价值贰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6,162,000股; 2、杭州锆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锆石凡宇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6,162,000股; 3、武汉正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奇资产稳健优选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518,900股; 4、深圳市券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券期资本屈昆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668,100股; 5、赵世凤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305,700股; 6、刘维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079,1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4-049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8月26日上午10:00,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傅衍先生、陈建华先生、刘标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陈家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5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4年1-6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5,452,029.88元。截至2024年6月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263,072,204.05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801,887,456.54元。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263,072,204.05元。

为了回报广大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性、生产经营情况、现金流状况及长期发展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30,569,250股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8,069,100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后的股份数量522,500,1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98,550,057.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期间,若公司总股本或已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2)。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4-052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9:15至15:00中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4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100大厦A座71层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

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邮戳时间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回执》(格式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传真应在2024年9月10日17:3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来信请寄: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100大厦A座71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00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预登记时间

2024年9月5日-2024年9月10日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3:30-18:00。

(三)现场登记时间

2024年9月11日下午14:00-14:4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登记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100大厦A座71层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相关事宜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电话:0755-25425020-6368

传真:0755-25420155

联系人:肖慧

电子邮箱:a000048@126.com

2、参加现场会议的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048",投票简称为"京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1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出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只能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意见中其中一项,用"√"方式填写,多选视为对该议案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持股数量:

委托人:

受托人姓名(签名):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年月日

附件三:

参会回执

截至2024年9月4日下午3:00收市时止,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账户:

身份证号:

持股数:

股东签名(盖章):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4-050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8月26日上午10:30,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其中监事陈家慧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会由监事会主席陈家慧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5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4年1-6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5,452,029.88元。截至2024年6月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263,072,204.05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801,887,456.54元。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263,072,